

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7月11日下午4:00在公司一楼A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9年7月10日以专人送达、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给各位董事和监事。会议应到董事5人，实到董事5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波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，经与会的董事充分讨论与审议，会议形成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经公司总经理张波先生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同意聘任吴若顺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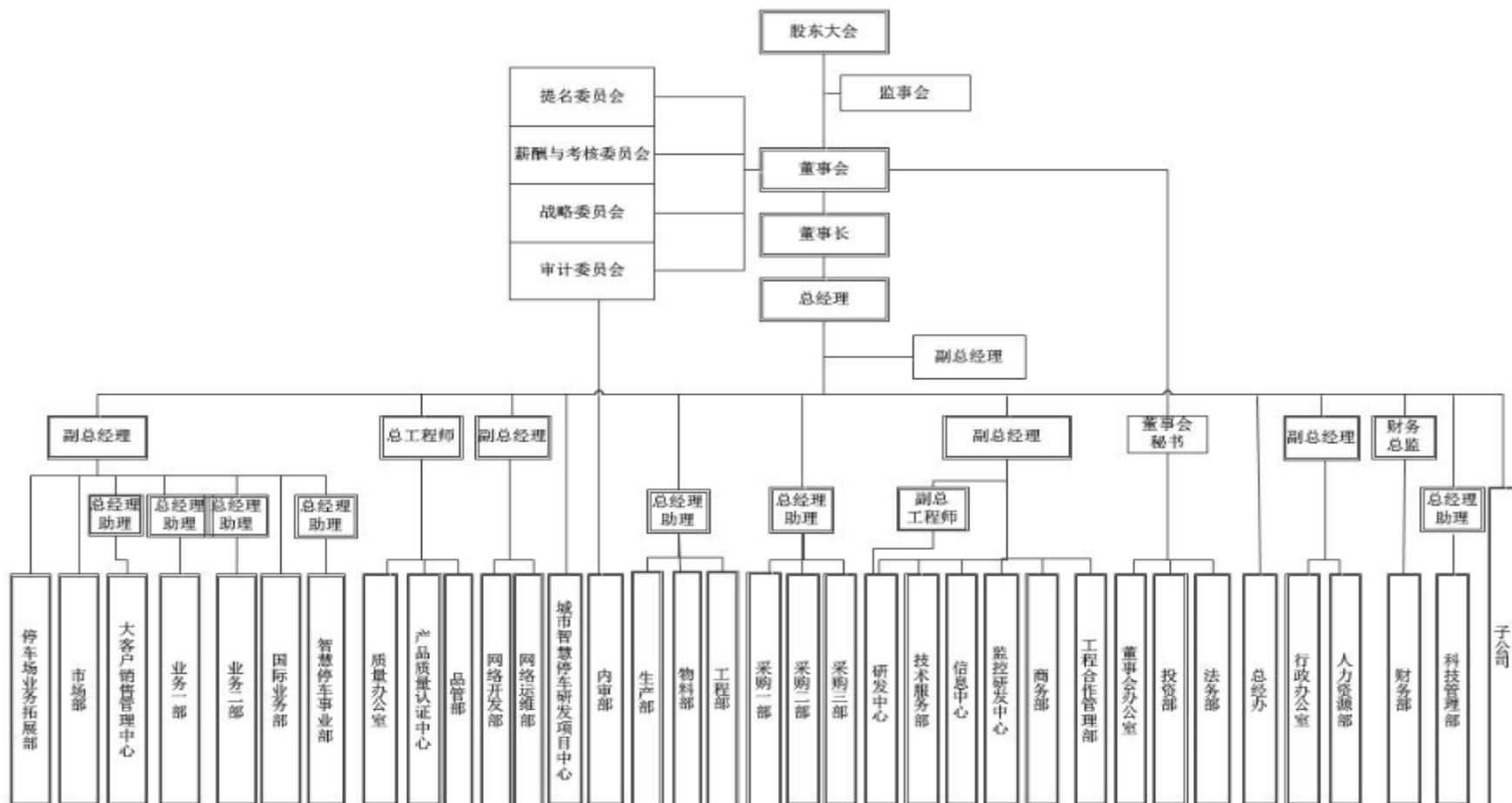
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组织架构的议案》

因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成立智慧停车事业部，开展智慧停车业务，并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了调整。公司新的组织架构图如下：

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组织架构图

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7月11日